

# 110年度第四屆「我的部落我最繪」繪畫比賽

## 報名簡章

### 前言

進入第四屆了，感謝過去3年高達570多位花東小朋友及諸位校長和老師的熱情參與，而就是這熱情，是我們堅持持續走下去的原動力。

過去，因緣際會，我們，認識了花東地區的居民、認識了花東地區的生活、認識了花東地區種種值得珍惜及保留的文化。而這樣的「認識」，讓我們有了「該做些什麼」的想法，因而發起本活動。

基於每個孩子都是種子的理念，我們試著讓花東地區原住民小朋友當本活動的主角。透過原住民小朋友的雙手，利用任何可以作畫的工具，將內心對部落生活中最純真的想像與最美麗的印象，用繪圖紙的方式記錄下來。為這美麗的文化瑰寶，留下更多的真實與感動。

在此，提醒各位小朋友，今年的活動，為讓更多人響應及認同，除由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台北文林扶輪社共同主辦外，我們將改以「主題」進行喔！因為，我們希望以一年一主題的方式，計畫性的留下這些令人稱讚的作品。

## 一、活動名稱：

我的部落我最繪

## 二、活動目的

1. 藉由繪畫藝術創作比賽，促使原住民小朋友探索部落傳統文化，進而了解部落族群特色。
2. 鼓勵原住民小朋友以藝術創作方式記錄部落的文化特色與傳統美學。
3. 激發原住民小朋友繪畫藝術創作潛力。
4. 藉由獎勵方式減輕原住民小朋友學費壓力，以鼓勵原住民小朋友專心向學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：

1. 主辦單位：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文林扶輪社。
2. 協辦單位：方興環境工程技師事務所。

## 四、報名截止日期：

即日起至 110 年 **9 月 30 日**止。

## 五、比賽主題

1. **今年主題：部落傳統故事**。
2. 利用**任何**可以作畫的工具，畫出內心對部落的印象與想像。

## 六、比賽辦法

### (一) 參賽資格

1. 就讀臺東縣、花蓮縣(不含臺東市、花蓮市)之 6~12 歲的原住民或原住民學生。原住民身分之認定依「原住民身分認定標準」規定辦理。

2. 參賽資格分為 3 組，資格如下：
  - (1) 低年級組（國小一年級至二年級，或 6 歲至 8 歲）；
  - (2) 中年級組（國小三年級至四年級，或 9 歲至 10 歲）；
  - (3) 高年級組（國小五年級至六年級，或 11 歲至 12 歲）。
3. 以個人或學校為單位報名(校名必填)，然每人僅限投稿 **1 件作品**。

## (二) 作品格式

1. 以 **八開畫紙**(393 X 273 mm)為限，作品不得電腦輸出，畫材以素描、粉筆、水彩、蠟筆、拼貼、水墨。
2. 不需裱框，郵寄作品請盡量使用捲筒或平面包裝不摺疊等保護畫作的方式，避免作品受破壞。
3. 畫紙正面及背後均 **不得署名**。若有署名或任何標誌，評選時，基於公平原則，方達科技有權代為遮蔽，若因而影響作品或評比結果，概不負責。

## (三) 投稿方式：

投稿除參賽作品以外，須填寫附件一的「報名表」，將「報名表」以迴紋針夾於參賽作品後方，再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投遞作品，方視為投稿完成（學校單位可以團體寄送）：

1. 郵寄掛號：以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恕不辦理，郵寄至 23557 新北市中和區板南路 659 號 8 樓，收件人為「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」收。
2. 親自送達：新北市中和區板南路 659 號 8 樓，現場收件時間為：週一至週五 09：00-18：00。

## 七、評選方式

- (一) 由方達科技遴選至少 3 名專業人士，擔任評選委員(其中至少 1 名原住民籍)，針對參賽作品進行評審。前述出席評選的委員中，非方達科技人員須大於 1/2 以上。
- (二) 共選出 **12 名**得獎作品(**不排名次**)。各組得獎名額如

下：

1. 低年級組：4 名
2. 中年級組：4 名
3. 高年級組：4 名

(三) 得獎作品訊息將於「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」相關網站上公佈：

1. 官網：<http://fundot.tw/>
2. Facebook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funDot.tw/>

## 八、得獎作品彙集

(一) 為使這美麗的文化瑰寶所留下的真實與感動得以傳播分享，規劃採高品質的桌曆彙集方式，保留及珍藏本次活動得獎的 12 幅圖畫。

(二) 桌曆設計樣式大致說明如下圖，左圖中的灰色部分為放置得獎作品圖稿區，規劃將以等比例縮放成滿版的方式放置。



桌曆正面



桌曆反面

## 九、得獎獎項

(一) 每位得獎小朋友

1. 每名獎金 **新台幣 6,000 元整**
2. 獎狀一只
3. 桌曆一本。

(二) 每位得獎小朋友的 學校

1. 每位得獎學員的所屬學校，均獲送桌曆 10 本；若該學校得獎學員 2 名，則獲送桌曆 20 本，以此類推。

## 十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所有參賽作品著作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所有，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文林扶輪社、方興環境工程技師事務所等，得**具公开展示、重製、刊登之權利，並在不以營利為目的原則下分送推廣，並得授權第三人之非營利使用，不另致酬。**
- (二) 本次參賽作品一經送件後恕不退件。
- (三) 凡寄達主辦單位之參賽作品所填寫之個人資料，僅作為本次活動之用，主協辦單位將善盡個人資料的保密之責。
- (四) 主辦單位擁有修改本活動內容之權利。相關修正訊息將於「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」相關網站上公佈，不另通知：
  1. 官網：<http://fundot.tw/>
  2. Facebook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funDot.tw/>
- (五) **參賽作品需為獨立創作**，且從未發表、得獎，亦未與其他比賽重複投稿，如有臨摹、抄襲或不符合參賽規則者，經發現屬實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。若有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時，應由參賽者承擔一切責任。
- (六) 參賽作品如有不符本計畫各項規定之情事者，經查證屬實，雖得獎亦得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得獎獎金及獎狀獎品。

## 十一、聯絡方式

- (一) 聯絡人：周孜容
- (二) 電話：02-2226-9025 #3001
- (三) Email：[alicejj213@fundot.tw](mailto:alicejj213@fundot.tw)

附件一

110年度第四屆「我的部落我最繪」報名表

報名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年級組	作品編號：  (請勿填寫，由主辦單位填寫)	
中文姓名/ 原住民姓名		族 籍	
年 齡		性 別	
校 名 (必填)	_____ 縣 _____ 鄉市鎮區 _____ 小學		
通訊地址			
聯絡電話			
作品敘述 (50字左右)	<u>110年度繪圖比賽的主題是「部落傳統故事」</u>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同意簽署著作權轉讓同意聲明 (未勾選者視同棄賽，作品不予退回) 本人參賽作品如獲獎： 1.本人擔保作品係獨立原創，且從未發表、得獎，亦未與其他比賽重複投稿。作品若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時，由本人承擔一切責任。 2.本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獲得相關獎項後，同意讓與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方達公司)。前開所稱著作財產權，依著作權法第三章第四節之規定。 3.承前，本人對方達公司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；方達公司具有該作品出版、著作、公開展示及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及提供新聞媒體刊登之權利，可逕行使用，不另致酬，絕無異議。			
作者(簽章)：	法定代理人(簽章) 或 指導老師(簽章)		